**关于开展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年度考核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常州开放大学首届“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”申报工作的通知（常开大[2015]19号） 》要求。学校近期要对已经立项建设的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进行年度考核。请各名师工作室的领衔人和工作室成员认真对照《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考核评估细则》，按年度对工作室运行发展情况进行自评总结。每周期考核结果均分为优秀、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级。对考评不合格的工作室停止拨款，但保留其两年内继续建设的资格。

请各名师工作室领衔人在6月20日前完成对《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考核评估细则》自评部分的填报，提交各工作室的年度工作计划、年度工作总结并对照《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考核评估细则》提交工作室建设年度成果佐证材料的纸质稿、电子材料（各一份），所有材料请学院统一进行汇总、审核后再发至教务处庞蔚老师处，电子邮箱： [438582676@qq.com](mailto:438582676@qq.com)。

附：《常州开放大学开放教育、高职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考核评估细则》

教务处

2016年6月3日